

# 臺北市大安區德安里辦理 115 年度推行 『睦鄰互助聯誼活動』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114 年 12 月 30 日北市安民字第 1146027545 號函，「115 年度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增進鄰里間相互認識，促進情感交流，透過睦鄰活動之辦理，啟發鄰里意識，並結合地方資源，發揮睦鄰互助功能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公所
- 四、辦理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德安里辦公處。
- 五、辦理時間：115 年 3 月 5 日(星期四)。
- 六、參加對象：德安里民及親友
- 七、辦理地點：苗栗一日遊
- 八、活動行程：7:30 準時出發 → 臺鹽通霄觀光園區 → 白沙屯拱天宮 → 享用午餐 → 三灣採橘子 → 關西東安古橋(彈性行程) → 享用晚餐 → 回到台北
- 九、活動經費：所需經費由臺北市大安區公所補助新台幣捌萬元整，不足部份由里辦公處另行籌措。
- 十、本睦鄰聯誼活動實施計畫陳報區公所備查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補充之。